

# 从沿海乡镇到乐东县城考点要赶约60公里路，坐班车提前两天赶考成常态 全县只设一考点苦了千名考生

本报黄流6月5日电（记者陈成智 林容宇）“一车坐30个学生，每隔半小时一班，要一个来小时才能到县城抱由镇，今天预计要发30多班。”今天上午8时，乐东黎族自治县黄流汽车站检票员安丽丽看着忙碌的人群，一脸淡定。沿海乡镇一千多名考生提前两天赶考，安丽丽早已见惯不怪。

“我5点半起床，坐父亲的摩托车来的。”家在佛罗镇丹村的考生谢祖梁说。和谢祖梁一样今天赶赴县城的，

还有一千多名学生。因为乐东只设一个高考考点，按要求，黄流中学的1079名考生、冲坡中学的630名考生，都要到县城参加高考。而从这两所学校赶到县城，有约60公里路程。

早上8时10分，第一辆载着考生的班车缓缓发动。黄流中学副校长符明剑告诉记者，尽管组织学生提前赶考是每年都要做的事情，但也是让很多老师挠头的任务。学校4月底就已开始统计考生住宿名单和联系县城宾馆。除极少

数寄宿在县城亲戚家中的考生外，绝大多数考生由学校统一安排食宿。

“赶考和考试期间，学校高三年级班主任和年级领导全程陪同。”符明剑介绍，他们在这期间的主要职责是和学生、家长随时保持联系，关注学生状态。

陈俊霞是黄流中学“教师陪考团”中的一员。“学校组织学生统一乘车赶考已经是老传统了，我们既担心路途的安全又担心食宿卫生。”陈俊霞认为，这样远距离的“作战”，对考生的心理素质

也是极大考验。她向记者展示了一星期前就准备好的通讯录，其内容包括学生联系方式、住宿地址、家长联系方式等。

送学生的家长刘亚霜经营着一家小饭店，这几天，她只能暂停营业。记者在候车现场随机采访了多位考生和家长，有超过90%的受访者希望增设考点。

乐东县教育局负责人透露，乐东县今年报名参加高考考生共3602人。目前乐东设有高三年级的中学共4所，其

中乐东中学和乐东民族中学在县城，而黄流中学、冲坡中学则在沿海各乡镇。

“高考事关重大，尽量减少考点设置当然有利于考试安全，但乐东情况的确特殊。乐东人口52万人，沿海和山区距离较远，黄流中学、冲坡中学每年的考生人数基本与县城持平，尤其是将来新黄流中学建成后，设施齐全，如果把考点设在那里，全县差不多有一半的学生可以就近参加高考。今年来不及了，以后能设两个点就好了！”这位负责人说。

## 敲诈勒索石场老板男子获刑1年多

本报临城6月5日电（记者李佳飞 通讯员黄颖）临高县波莲镇一男子陈某以祖宗地为由，专门敲诈勒索石场老板钱财，近日，被临高法院判处敲诈勒索罪，处有期徒刑1年5个月，罚人民币10000元。

据了解，1993年1月30日，王某与临高县波莲镇某居委会签订《土地承包合同书》，承包了石头荒地。2001年10月11日王某与杨某、韩某签订《石场合作协议书》，将承包地中的石地用作开采。

然而，2003年4月，陈某等人以石地是居委会第三经济合作社的祖宗地为由，带人到采石现场阻止施工，并威胁被害人杨某，说如果开采石头要给钱，不给钱就不能施工开采。杨某被逼无奈于2003年4月15日按照陈某的要求，与陈某签订了《土地承包合同书》，每年支付土地承包费4000元。随后，杨某一次性支付人民币8000元给陈某等人。

2005年，陈某等人又以相同理由找杨某索要“承包款”12000元。之后，杨某将石场转让给王某，陈某又以同样的方式对王某索要钱财，并从王某处取得人民币9000元，陈某自己拿了5500元，其余分给同伙。

临高法院审理认为，陈某目无国法，以非法占有为目的，采用威胁的手段强索他人钱财人民币29000元，数额较大，其行为已构成敲诈勒索罪。

## 渔船西沙海域沉没14名渔民全部获救

4时30分

“琼洋浦13073”因舵叶丢失，船体进水沉没

4时37分

渔船发出最后的船位信息

7时45分

海南海事局指挥中心接到渔船船东报警

15时10分

“南海救115”抵达事发海域，救起14名遇险渔民

制表/王凤龙



「南海救115」的搜救人员帮助获救人员登船。（新华社记者康乐摄）

本报海口6月5日讯（记者宋国强 张婧超 通讯员何志成 陈柏蓉）记者从海南海事局指挥中心获悉：今天上午“琼洋浦13073”渔船在西沙海域遇险沉没。当天15时10分，南海救助局救助船“南海救115”赶往出事海域成功将船上14名遇险人员全部救起，目前获救人员身体状况良好，正在返回三亚途中。

6月5日7时45分，海南海事局指挥中心接“琼洋浦13073”渔船，但显示该渔船最后发出的船位信息的时间为4时37分，且无法更新船位，初步判定该渔船已遇险。随后海南海事局指挥中心通过海南省海上搜救中心启动海上应急预案，分别将情况向中国海上搜救中心、海南省救助局、海南省渔业厅通报，协调派出“南海救115”轮前往该渔船事发海域展开搜救。

15时10分，“南海救115”抵达事发海域，救起14名遇险渔民，并为他们提供了干净衣物及食品。据了解，14名渔民在渔船遇险翻沉后，分别乘坐两艘小艇和一条救生筏等待救援。据获救船长陈某描述，此前，由于船舶进水，食品遭海水浸泡，已两天未进主食，获救前他们已在海上漂了12个小时。

## 按摩店内男子身亡初步调查，系心脏病突发

本报海口6月5日讯（记者李关平）今天中午12时许，海口市红城湖路众星楼宾馆一楼铺面，一年过六旬男子在一家按摩店内死亡。经警方初步调查，该男子系心脏病突发死亡，事发的按摩店为无证按摩店，警方已贴上封条。

据死者的一位朋友称，死者姓陈，琼海人，在海口市铁桥一带打工，今天上午8时许，陈某从工地出门时没有表现异常。

据警方透露，今天约12时接到报警，民警赶到现场时发现，死者身着短袖上衣和长裤躺在按摩店隔间内。面对民警的叫喊，该男子没有回应，后经120急救医护人员确认，男子已经死亡。

警方控制按摩店多名人员展开调查，按摩店内一女子表示，该男子生前来按摩，但在按摩过程中，男子突然全身发软后不省人事。

目前，警方正在进一步调查中。

## 海口美兰万福社区志愿服务站昨投入使用 社工+志愿者，让社区更有爱

本报海口6月5日讯（记者许春媚）今天下午，海口市万福社区志愿服务站通过验收正式投用。作为我省首批社区志愿服务示范点创建试点之一，万福社区将通过推行“社工+志愿者”的工作模式，将志愿服务、政府购买服务和市场化服务有机结合，让志愿服务成为城市社区网格化管理改革的有效助推力。

“网格员是为社区居民提供服务的保姆，但他们个人精力有限，我们的志

愿服务站的志愿者就可以较好地帮助他们开展工作。”共青团美兰区委相关负责人告诉记者，服务站的创立就是要将志愿服务延伸到基层，让志愿服务形成组织化和常态化，与社区网格员形成

1:1搭档模式的网格志愿者是服务站提供的特色服务之一。

目前万福社区志愿服务站除了30名与网格员搭档的网格志愿者外，申请进驻的常态志愿服务队已经有20支，可定期提供家电维修、心理疏导等多种志愿服务。共青团美兰区委相关负责人说，服务站将通过各种有组织的活动凝聚起一批“社工+志愿者”的志愿服务队伍，把志愿服务的对象从困难群体拓展到整个社区，满足不同层次居民的需求。

## 巡回法庭开进西秀镇 在案发地公审 以案讲节法制课

本报海口6月5日讯（记者李关平 通讯员薛莹莹）今天上午，海口秀英法院刑事“巡回法庭”到西秀镇，公开审理一起被告人因无资购毒吸食而入室盗窃的案件。这起“瘾君子”所犯的盗窃案就发生在西秀镇，法院以案件现说法，当地群众及有吸毒前科人员共

一百多人参与了旁听。经审理查明，被告人邝某系西秀镇南村人，是个“瘾君子”。去年底，邝某路经西秀镇文章村林某家时，发现屋中无人，遂产生入室盗窃财物用于购买毒品吸食之意。于是他用钢筋将大门锁撬开，入室盗走人民币2200元，LG液

晶电视一台等。今年3月，公安机关依法将邝某刑事拘留，后逮捕。尚未脱手的电视机被公安机关依法归还林某。经鉴定，该电视机价值2903元。在审理过程中，被告人邝某对所犯罪行供认不讳，对自己因吸毒而走上犯

罪的道路悔恨不已。经合议庭综合考量邝某的犯罪情节、认罪态度和悔罪表现，当庭判决邝某犯盗窃罪，判处有期徒刑10个月。宣判后，邝某表示服判，提出上诉。

据了解，吸毒容易衍生犯罪，吸毒人员为获取购毒资金实施盗窃、抢劫、抢夺等犯罪已经是屡见不鲜，所以秀英法院决定将案件拿到案发地镇政府现场开庭审理并当庭宣判，给群众上一堂生动的法制课，同时也是对吸毒人员的警示。

## 关于2012-2014年度海南省优秀精神产品奖（海南省“五个一工程”）入选作品公示公告

为充分体现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广泛听取社会各方面意见，现将2012-2014年度海南省优

秀精神产品奖（海南省“五个一工程”）入选作品予以公示。

本公司自2014年6月6日至6月10日，时间5天。

在此期间，凡对公示作品有异议的，可通过电话、信函等方式向海南省优秀精神产品奖（海南省“五个一工程”）评选表彰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反映。

电话：0898-65390593

通讯地址：海口市国兴大道69号海南广场4号楼306室

邮政编码：572023

海南省优秀精神产品奖（海南省“五个一工程”）评选表彰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14年6月5日

出版体育厅

4、《青春鹦哥岭》（海南广播电视台总台）

5、《海南“非物质文化遗产”电视系列纪录片》（中共海口市委宣传部）

四、广播剧（共1部）

1、《青春鹦哥岭》（中共海口市委宣传部）

五、歌曲（共15首）

1、《心中的南海》（中共海南省委统战部）

2、《新鹿回头传奇》（海南省文化广电出版体育厅）

3、《冒牌英雄》（海南省文化广电

学艺术界联合会）

8、《南渡江》（中共海口市委宣传部）

9、《祖国的南海》（海南省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10、《相聚三月三》（中共三亚市委宣传部）

11、《我爱三沙》（海南广播电视台总台）

12、《儋州的歌》（中共儋州市委宣传部）

13、《三亚，我梦中的那片海》（中共三亚市委宣传部）

14、《美丽海口 幸福家园》（中共海口市委宣传部）

15、《大家都来为残疾人捐助一元钱》（海南省残疾人联合会）

六、图书（共8部）

1、《橡胶帝国》（南方出版社）

2、《一种有远见的生活方式》（海南省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3、《把五星红旗高高地插在喜马拉雅山上：护送十世班禅返藏纪实》（南海出版公司）

4、《三沙文丛》第二辑（南方出版社）

5、《绿色崛起之路》（中共海南省委宣传部）

6、《天涯文化系列丛书》（海南省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7、《中华杂技艺术通史》（南海出版公司）

8、《临高人偶戏通论》（南海出版公司）

## 劫杀摩托车司机 并将其抛入海中 罪犯被执行死刑

本报海口6月5日讯（记者张惠宁 通讯员程玲玲）以租车为名，伙同他人抢劫载客摩托车司机，并以特别残忍手段杀害被害人，6月5日晚，抢劫罪犯罗光万被依法执行死刑。

罪犯罗光万与同案犯曾某某（已判刑）共谋抢劫载客摩托车司机，并准备了警棍、匕首等作案工具。2012年5月28日晚9点左右，二人携带警棍、匕首在澄迈县老城镇“世纪广场”附近，以租车为名骗使被害人罗某驾驶的三轮摩托车前往老城镇潭昌村。当行至潭昌村小学附近时，二人按照事前分工，准备作案。罗光万让罗某停车，曾某某持警棍击打罗某头部。罗某下车逃跑，罗光万与曾某某追上罗某多次捅刺，致其昏迷。后二人驾驶罗某的三轮摩托车，将罗某拖至老城镇东港水港下港灯塔附近的海边，搜得现金180余元。二人用罗光万的T恤衫绑住罗某腿脚，并塞入水泥砖块，将其抛进海中，致罗某溺水窒息死亡。

二人将罗某的三轮摩托车骑至澄迈县海榆西线一处树林处丢弃之后，潜逃至广东省揭阳市。

同年6月2日，公安机关将罗光万、曾某某抓获。经审判委员会讨论决定，海南一中院依法以抢劫罪判处罗光万死刑，剥夺政治权利终身，并处没收个人全部财产。

宣判后，罪犯罗光万不服一审判决，向海南省高院提出上诉。二审法院维持一审判决，并依法报送最高法院复核。最高法院裁定核准。遵照最高人民法院的执行死刑命令，海南一中院于今日上午对罪犯罗光万执行死刑。

## 东线高速发生车祸 一名司机当场死亡

本报万城6月5日电（记者李佳飞）6月5日晚22时20分许，东线高速海口往三亚方向万宁段神州半岛约1公里处发生一起交通事故，追尾车辆司机当场死亡。

当晚23时20分许，记者在现场看到，由于道路封锁，数十辆车滞留在高速路上，排成长龙。封锁区内，一辆红色大型卡车因追尾事故车身已严重变形，追尾车辆司机经抢救无效，当场死亡。

据现场救援消防人员介绍，车祸约发生于22时20分，被撞车是一辆蓝色大型卡车，救援人员22时40分许赶到现场时，看到追尾车辆司机被被困，紧急开展救援，但对方伤势过重，抢救无效死亡。

23时33分，交警及消防人员现场处置完毕，高速路交通恢复正常。

## 车主后备箱取物 车内10万元被盗

本报讯（记者李关平 通讯员崔善红 胡程）儋州两男子陈某琼、陈某博乘车主到后备箱取东西之机，打开车门盗走车内10万元现金及财物。近日，海口龙华区法院一审以盗窃罪分别判处陈某琼有期徒刑4年，并处罚金4000元；判处陈某博有期徒刑3年，并处罚金3000元。

2013年10月，被告人陈某琼（现年25岁，海南儋州人）、陈某博（现年21岁，海南儋州人）共谋到海口市伺机盗窃。10月22日21时许，陈某琼、陈某博驾驶一辆两轮无牌摩托车，来到海口市龙华区大同路附近寻找作案目标。

当行至大同路财富中心大厦（星乐城KTV）门前停车场时，陈某琼见被害人叶某驾驶的越野车副驾驶座位有一单肩挎包，趁叶某下车到后备箱处取东西之机，他打开副驾驶一侧车门，将单肩挎包盗走，内有现金人民币10万元、ipad平板电脑一台、苹果牌4S手机一部、诺基亚手机一部及合同、证件等物品。

得手后，陈某博驾驶摩托车载陈某琼逃离现场。破案后，被盗人民币10万元、ipad平板电脑、诺基亚手机已发还被害人。

龙华区法院经审理认为，被告人陈某琼、陈某博以非法占有为目的，秘密窃取他人财物，数额巨大，二人的行为已构成盗窃罪，应予惩处。